

# 淮安市行政审批局文件

淮审批发〔2020〕83号

## 关于印发《淮安市中介超市信用监管 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市各有关单位，各县（区）行政审批局：

现将《淮安市中介超市信用监管实施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  
请认真组织实施。



# 淮安市中介超市信用监管实施方案

为进一步加强中介超市中介服务机构管理，推进中介超市诚信体系建设，维护公开公正、监督有力、诚实守信的中介服务市场秩序，营造竞争有序、服务高效、执业规范的中介服务环境，结合我市工作实际，现就开展中介超市信用监管工作，制定如下实施方案。

## 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，切实落实国家、省、市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工作部署，强化中介超市信用监管，建立健全淮安中介超市中介服务机构信用体系，切实提高中介超市的诚信意识和信用管理水平。

## 二、工作目标

提升中介服务市场信用管理水平，建立完善以事前信息申报和承诺、事中分类监管、事后联合奖惩的社会中介机构信用管理机制，激励守信、惩戒失信，营造诚信、规范、高效的社会中介服务市场环境。

## 三、主要任务

（一）建立完善淮安市中介超市信用监管制度。一是按照“守信激励、失信惩戒”的原则，实施《淮安市中介超市信用管理办法》，将信用管理作为项目选取中介服务机构的的重要内容，贯穿项目选取全过程。二是实施信用承诺制度。在中介服务机构入驻淮安市中介超市，签署相关诚信承诺

书，明确承诺事项和违背承诺处理要求。并对各类承诺事项等情况纳入信用记录，并作为实施信用监管、联合激励和惩戒的重要参考依据。

（二）构建信用分类监管体系。探索建立严重失信和一般失信行为记录制度，对失信行为的责任主体予以客观记录，建立健全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机制，并会同有关部门对相关责任主体实施联合惩戒。在失信记录工作探索的基础上，与有关部门联动，逐步形成统一的信用体系和管理制度办法。

（三）加强对行业主管部门信用评价结果应用。根据相关主管部门信用评价结合《淮安市投资建设项目中介机构选取管理暂行办法》中比选方式调整，对项目报名中介服务机构开展信用审核，行业主管部门信用评价结果作为项目报名、中选必备条件。

#### 四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把构建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信用监管机制作为深入推进“放管服”改革的重要举措，加强组织领导，细化实施细节、数据分析、数据引用等任务分工，有力有序推动中介超市信用监管落到实处。

（二）保障信息安全。进一步加强中介超市中介服务机构信息归集、共享、评价和应用，保障信用信息数据的一致性，确保信息完整、准确、及时，强化信用信息安全管理。

（三）加大信用宣传。加大宣传信用建设宣传力度，强

化诚信宣传，努力营造良好的中介机构服务诚信环境。利用信用评分的比选机制鼓励建设单位使用信用评分。充分运用公众监督，营造信用监管的社会氛围。